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4 次教務處處務會議紀錄

日期：108 年 6 月 10 日(星期一)下午 4 時

地點：誠正大樓 B307 會議室

主席：陳教務長惠萍

出席人員：詳如簽到表

紀錄：蔡雅芳

壹、主席致詞

時光荏苒，轉瞬間學期已至期末；108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修正計畫書業於 6 月 6 日依限報部，感謝各組協助。教務處一直以來均為學校教學改革之火車頭，在深耕計畫經費補助下，工作增加雖辛苦，然能夠帶給教師及學生在教學與學習上之提升，辛苦之餘得到滿滿的收穫及成就，請大家秉持熱情與使命往前行，共勉之。

貳、上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 案次	案由	提案單位	決議	執行情形
提案一	有關本中心之個資聲明內容	教發中心	照案通過。	一、教育體系個人資料管理規範導入工作小組會議討論通過。 二、於本中心網頁公告實施。
提案二	擬修正本校「補助院、系(所)辦理業界實習參訪、企業專講及經驗交流座談實施要點」第 4、7 點條文	教發中心	一、第 4 點(二)、2，請確認租賃車輛所需相關文件之依據【會後確認無誤】。 二、請修正第 4 點(三)，每案補助金額上限為 6,000 元。 三、餘照案通過。	於網頁公告實施。
提案三	擬修正本校「補助學生辦理合作學習團體實施要點」第 3、4、6 點條文	教發中心	照案通過。	於網頁公告實施。

參、各組工作報告

一、 研究生教務組

- (一) 請系所提醒已研究生請務必於 108 年 7 月 31 日前完成畢業離校，如無法如期畢業，請務必於 108 年 6 月 14 日(第 17 週)前辦理休學，以免因超過修業年限而退學。
- (二) 下學期日間研究所及進修碩班在校生註冊須知公告本校最新消息及研究組網頁，紙本及行事曆已送至各系所，請轉知研究生知悉。
- (三) 本學期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期為 7 月 3 日(星期三)，請授課教師記得上網登錄研究所成績並將紙本簽名後送至研教組存查。
- (四) 尚有少數研究生未繳交本學期學分費，已以紙本方式通知研究生盡速繳費。
- (五) 彙整 1072 學期進修碩士班、教學碩士班論文指導費之金額並授權經費給各系所，請系所於 7 月 31 日前上網登錄及請款。
- (六) 寄發回函通知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休學期滿之研究生，返校辦理復學、休學或退學作業。
- (七) 寄發回函通知 107 學年度保留學籍之研究生是否辦理入學或放棄入學資格。
- (八) 辦理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研究生畢業離校相關事宜。
- (九) 受理論文比對系統教師及研究生使用帳號之申請。受理研究生論文比對系統帳號之申請、學生證補發、中文單學期及歷年成績單、各項證明文件影印、英文成績單及英文畢業證書等申請案。

主席裁示：

休學期滿研究生之通知，請同步通知系主任、系辦及導師，啟動關懷機制鼓勵學生復學。

二、教學業務組

- (一) 於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課程相關之時程：
 - 1. 各系所排課建課作業：108 年 6 月 6 日(四)至 6 月 21 日(五)止。
 - 2. 系所修正核心能力文字項目：6 月 24 日(一)至 7 月 2 日(二)止。
 - 3. 教師線上選排課程時段：7 月 9 日(二)上午 9 時至 7 月 11 日(四)下午 5 時。
 - 4. 第一階段選課：108 年 8 月 13 日(二)上午 9 時至 8 月 19 日(一)下午 5 時。
 - 5. 第二階段選課：108 年 8 月 27 日(二)上午 9 時至 9 月 2 日(一)下午 5 時。
- (二) 108 年 6 月 5 日(一)召開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校課程會議。
- (三) 108 年 6 月 10 日(一)召開 UCAN 研習會議，講解「課程地圖導入注意事項」及複習「UCAN 教學能量回饋問卷」，並檢視各系建置的情形。
- (四) 辦理系所課程外審，並提醒各系應於本學期 6 月 20 日(四)前完成相關費用報支。
- (五) 文薈樓 J301 教室裝置多鏡同錄系統，提供教師課程錄播、直播及導播等功

能，並預定 108 學年度開學前進行教育訓練。

三、學籍成績組

- (一) 請領及套印 108 級畢業生臺南市長獎及議長獎獎品及獎狀(含框)，並製作畢業典禮成績優良得獎簡報檔及驗收水晶獎座(計 52 座)。
- (二) 108 級大四畢業生填寫畢業學習檔案檢核表，並請通識中心於 108 年 6 月 6 日前完成預審通識學分。
- (三) 108 級大學部預計畢業之學位證書用印(計 930 人)及印製申請之影本，並通知畢業生離校注意事項及證書領取方式等相關事宜。
- (四) 第 15 週發放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在校生成績單須知及行事曆(含教師)。
- (五) 第 16 週紙本及 E-mail 通知授課教師 107-2 學期在校生成績單繳交截止日 108 年 7 月 3 日(大四畢業生 108 年 6 月 28 日止)。
- (六) 公告 108-1 學期轉系(所)(6/17~21)、雙主修(7/17~24)、輔系(7/17~24 日)申請期限及事項。
- (七) 通知本學期扣考學分數達 1/2 退學規定之學生(至 6/5 止計 5 人:英語四、生科二、戲劇二、行管一、經管一)。
- (八) 傳送各學系 107-2 學期大四在學生英檢及通識護照修習情形(第 6 次通知)，英檢未通過計 347 人、通識護照未完成計 219 人及預計延畢人數計 111 人。
- (九) 彙編大學部 108 學年度入學新生(非指考生)、運動績優(甄審)生、僑生及身心障礙生學號與資料，並預計 6 月中旬郵寄註冊、選課等相關資料。
- (十) 公告及辦理大學部學生休學申請至第 17 週(6/14)止。
- (十一) 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函告所示，擬調整原訂核准行事曆放假日，異動如下：
 - 1. 農曆除夕前日 109/1/23(四)調整放假，於 109/2/15(六)補上班；春節初一、初二適逢星期六、日，於 109/1/28(二)及 1/29(三)補假，連假自 109/1/23(四)起至 1/29(三)止，共計 7 日。
 - 2. 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為同一日 109/4/4(六)，於 109/4/2(四)、4/3(五)補放假。109/4/6(一)、4/7(二)為 121 週年校慶運動會(108/12/14、15 逢假日)調整放假，連假自 109/4/2(四)起至 4/7(二)止，共計 6 日。
 - 3. 109 年度本校原訂畢業典禮為 109/6/6 日(六)辦理，因與全國教師檢定考試同一天，為避免影響應屆畢業生考試權益，已經相關決議修正延後至 109/6/7(日)舉行典禮。
 - 4. 調整後 108 學年度行事曆如附件(頁 16-17)。

四、企劃組

- (一) 教育部為配合考招制度之變革，推動大學選才機制優化，並強化招生單位功能，於 105 年起辦理大學招生專業化發展試辦計畫，第一年選定 17 所大學參與，第二年擴大再邀請 30 所校參與，於今年(第三年)採全面開放全國大學推動辦理，以利落實新課綱學生於 111 學年度升讀大學時全國大學均普及落實之政策。目前教務處刻正撰擬本校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依部裡規定於 108

年7月報部核定，其期程自108年10月1日起至109年9月30日止，相關作業之推動已請各系務必配合。

- (二) 為因應108新課綱在高中課程之轉變，除了統一入學考試成績外，學生在高中之修課歷程及多元學習表現，都將成為大學選才重要參據。大學校系應配合提前公布招生參採高中學習歷程內容與方式(本校各學系應針對系特色，擇定參採高中學習歷程項目之審查重點及涵蓋範圍，為配合作業期程，教務處業於108年4月起開始調查，各系應於108年8月前將草案送審，108年11月完成定案)，教育部將於109年4月公告定案。
- (三) 為使各學系了解「大學招生參採高中學習歷程」，近日教育部辦理多場次之說明會與研習會(北一場108/6/4、北二場108/6/10、北三場108/6/12)，本組將活動場次函知各學系參照。惟有相關師長要求本組應幫忙渠等師長請假及簽證費用等情事，為解決本項問題，本組已統一簽請同意各學系師長及同仁公(差)假登記參加教育部相關培訓課程。
- (四) 108學年度指考日期為108年7月1日至3日，報名截止日期為108年5月23日，其他相關作業日程參照上學年度擬訂。另外，考區試務工作會議循例召開三次，各次會議日期及主題如下：第一次：108年5月2日(星期四)下午2:00，討論考區工作日程表、經費編列原則、考區試務工作手冊等；第二次：108年6月6日(星期四)上午10:00，確定分區試場數、考區經費、檢送考區章戳等；第三次：108年8月1日(星期四)上午10:00，試務及考區工作檢討。
- (五) 大考中心公布108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考區工作重要日程表：

日期	工作項目
108.05.24(五)	大考中心通知各考區初步統計報名人數(台南二考區585名考生)
108.05.27(一)	各考區確定分區地點及試場數，通知大考中心(14間一般試場、1間特殊試場)
108.06.05(三)	各考區確定接領題卷卡人員名單(含地點)
108.06.14(五)	大考中心函知並撥付各考區試務經費
108.06.18(二)	大考中心公布試場分配表
108.06.25(二)	召開本校試務籌備會與主監試人員說明會
108.06.18~28(二~五)	大考中心通知各考區突發傷病考生名單及資料(29日後由各考區逕行受理)
108.06.21 前	確認是否完成所有作業，依「附表六：開放冷氣試場檢測表」查核，於考前一天回覆大考中心
08.06.30	1. 各考區有於7月1日開始考試之分區開放試場：下午2時至4時。 2. 依「附表一：考試前一日分區查核表」查核，於下午5時前告知大考中心。
108.07.10 前(三)	填寫「附表八：開放冷氣試場電抄表紀錄表」，將該表正

日期	工作項目
	本寄至大考中心
108.08.09(五)	各考區開始清理保管之試題及銷毀相關試務檔案與紙本表件
108.08.30(五)	各考區經費核銷完畢(含冷氣經費)

補充報告：

- (六)有關今年度轉學考公告缺額 58 名，報名人數迄今為止計有 380 名報名，目前錄取率為 15.8%。進學班部份報名至 7 月 4 日，總招生名額有 79 名，迄今止有 33 名報名。
- (七)有關指定籌備會議預定在 8 月 25 日召開，但內容均屬行政協調事務，今年度是否有需要安排召開，將再請示秘書室。
- (八)為因應招生專業化，於 6 月 12 日上午 10 時召開擴大招生策略會議，歡迎同仁參與。

主席裁示：

招生專業化發展計畫請企劃組於編製後，先請靜宜大學林前教務長家禎審視修改再送件；另因 7 月底需報部，相關作業期程請先擬定。

五、進修推廣組

- (一)辦理進修學位班及進修推廣班各項經費事宜。
- (二)108 年度國小教師加註自然專長 4 學分班，預計於 108 年 7 月 15 日開課。
- (三)108 年度國小教師加註輔導專長 26 學分班，預計於 108 年 7 月 2 日開課。
- (四)申辦 108 學年度「樂齡大學」計畫案，預計申請初階、進階及高階三班，含二班補助班及一班自費班，將於期限內(108 年 6 月 26 日)將計畫書報部。
- (五)下週五(6 月 21 日)於文薈樓 J106 辦理 107 學年度樂齡大學期末座談會，並邀請蘇南桓檢察官蒞校演講，歡迎有興趣的同仁參加。
- (六)推廣組開設一系列夏令營課程，請協助轉知並歡迎報名參加。
- (七)持續規劃及宣傳推廣教育各項學分進修、生活新知、證照輔導、師資培訓等，近期開設課程如下：
 1. 學分進修：公務人員轉職系學分班(一般行政、教育行政學分班)。
 2. 師資培訓：國小教師加註自然專長 4 學分班、國小教師加註輔導專長 26 學分班、國中教師進修第二專長學分班、教師專長增能-多元文化教育及海洋教育學分班等。
 3. 證照輔導：創意手工皂職能師資培訓班、DIY 保養品師資培訓班、記帳士考照衝刺班、日語 N3 檢定養成班、皂花藝術職能師資培訓班、領隊導遊證照輔導班、國際禮儀公共關係證照班、溝通談判策略證照班、文化創意產品行銷認證等。
 4. 生活新知：
 - (1)語言類：日語、韓語、越南語、德語、背包客英語、西班牙語、觀光英語等。

- (2) 心理類：108 年藝術治療初進階班、藝術治療應用於老人族群、藝術治療應用於心智障礙者、表達性治療層次架構工作坊、圖卡於藝術治療應用工作坊、媒材探索與應用工作坊、創傷藝術治療工作坊、自我探索藝術創作團體、和諧粉彩初階班等。
- (3) 養生類：內家太極養生功、養生太極拳、天然植物染髮等。
- (4) 藝術類：鋼琴班基礎進階班、園藝緣藝、水墨畫(現代彩墨畫)」等。
- (5) 夏令營：國小學童夏令營、Scratch 兒童程設思維基礎班及進階班、OOP 兒童物件導向程式思維基礎班、全民英檢初級夏令營衝刺班、魔法練習生夏令營、國中小籃球夏令營、心智圖(記憶)學習夏令營基礎班及進階班、兒童動畫營等。
- (6) 其他：認識道教、居家手工皂、CBM 嬰幼兒按摩教保及托育人員檢定班、BSS 嬰幼兒音樂手語初階教保及托育人員檢定班、嬰幼兒動能知覺瑜珈與知覺動作遊戲教保及托育人員檢定班等。

補充報告：

- (八) 依 5 月 27 日推廣教育審查小組委員建議, 增加開設動畫夏令營及韓語密集班。

六、數位影音學習組

- (一)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08 年 5 月 6 日(一)辦理數位影音課程研習「線上即時通訊軟體操作」, 講師：林俊志講師, 地點：府城校區電腦教室 C201, 已完成活動成果表單並上傳管考平台。
- (二) 108 年 5 月 8 日教務會議提案修改「國立臺南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國立臺南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
- (三) 整理及後製 5 月 20 日師培評鑑當天, 評鑑委員參觀攝影棚所需的影音資料。
- (四) 108 年 5 月 13 日(一), 協助拍攝「教育部 UCAN 平台簡介及應用」研習活動過程, 地點：誠正大樓 B401 國際會議廳, 並進行活動過程影音資料後製, 及上傳 YouTube 平台。
- (五)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08 年 5 月 20 日(一)下午 2 時辦理數位影音課程研習「TA 運用—線上互動與評量」, 講師：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王昱鈞副教授, 地點：府城校區電腦教室 C201, 已完成活動成果表單並上傳管考平台。
- (六)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08 年 5 月 27 日(一)下午 2 時辦理數位教材製作研習「威力導演研習—進階」, 講師：陳啟維講師, 地點：府城校區電腦教室 C201, 已完成活動成果表單並上傳管考平台。
- (七) 108 年 5 月 20 日(一)支援師資培育中心 108 年度師培評鑑, 評鑑委員實地訪評攝影棚使用情形。
- (八) 108 年 5 月 20、21 日提供錄音室、B308 微觀教學觀察室、B503 媒體製作室支援 108 年度師培評鑑場地。
- (九) 支援 108 年 5 月 26 日(日)2019 阿勃勒節「南大之星歌唱比賽」、「2019 阿勃勒節開幕式」、「高中熱舞邀請賽活動」活動直播工作。

- (十) 進行 108 年 5 月 26 日(日)2019 阿勃勒節「南大之星歌唱比賽」、「2019 阿勃勒節開幕式」、「高中熱舞邀請賽活動」活動影片的後製剪輯工作，並上傳「影音媒體」網頁。
- (十一)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08 年 5 月 27 日(一)下午 2 時辦理數位教材製作研習「威力導演研習—進階」，講師：陳啟維講師，地點：府城校區電腦教室 C201，已完成活動成果表單並上傳管考平台。
- (十二) 108 年 5 月 27 日~5 月 31 日支援拍攝阿勃勒節系列活動—社團表演箏弦巧藝、絲竹佳韻、樂動音符等活動過程。
- (十三) 108 年 5 月 31 日支援拍攝 108 級畢業成績優異學生與師長合影。
- (十四) 108 年 6 月 2 日(日)拍攝 108 級畢業鳴鐘儀式、校園巡禮、祭孔儀式，畢業典禮等活動過程並將活動影像上傳「活動剪影」網頁，並提供主辦單位留存。
- (十五) 108 年 6 月 2 日拍攝「石蛙校園意象揭幕儀式」活動過程，並將活動影像上傳「活動剪影」網頁。
- (十六) 108 年 6 月 5 日校課程會議，本組提案：1.108-1 申請開設遠距課程共 6 門 7 班 2.107-2 應用數學系「數學軟體應用」遠距課程追認案。
- (十七) 教務處處務會議提案：1.有關於本組之個資聲明內容 2.擬修正「國立臺南大學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部份條文(本案配合 108 年 5 月 8 日教務會議提案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修正，修改條文)。
- (十八) 依據「國立臺南大學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已完成核撥音樂系侯志正老師磨課師課程的教材製作補助費共 13 萬元整，課程預計 10 月份開課，約 10-12 週，課程名稱：和聲學(二)-變化和弦的理論與寫作實務，經費來源：高教深耕計畫。
- (十九) 依據「國立臺南大學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已完成核撥 108-1 續開課程—教育學系黃彥文老師「課程發展與設計」的教材補助費 2 萬元整，經費來源：高教深耕計畫。
- (二十)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08 年 6 月 17 日(一)下午 2 時辦理數位影音課程研習「數位課程之規劃教學與認證經驗分享」，講師：國立中正大學陳姚真副教授，地點：府城校區 B309 會議室，歡迎全校師生同仁報名參加。
- (二十一) 執行高教深耕計畫 108 年 6 月 24 日(一)下午 2 時辦理數位影音課程研習「AR/VR 於教學上的應用」，講師：臺灣科技大學湯梓辰助理教授，地點：府城校區電腦教室 C201，歡迎全校師生同仁報名參加。

七、教學與學習發展中心

- (一) 107(2)「補救教學助理」申請案共核定通過 27 案(18 門課程)，包含程式設計、地理資訊系統、線性代數(含演練)(二)、心理與教育統計、數位邏輯、聲韻學(二)、幼兒音樂、普通化學(二)、普通數學、穿戴式裝置原理與實作、數值分析、有機化學(一)、微積分(二)、工程數學(二)、計算機程式設計與實習(二)、普通物理學(二)、電磁學(一)、代數學(含演練)(二)，補助 23 名 TA(弱勢生 10 人)；申請參加課輔學生總人數 418 人次，獎助總額度 305,200 元。

- (二)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生成績預警通知]導師關懷紀錄填報至 108 年 6 月 29 日截止，已 E-mail 提醒未填答師長上線填寫輔導紀錄。
- (三) 107 學年度學生學習成效問卷於 5 月（108/5/1-5/31）開放各系所班級學生線上填答，預定於 6 月底前提供各系所 107 學年度分析數據。
- (四) 已辦理 5 場學習系列講座微學分課程，共計學生 314 人次參與。
- (五) 預定 108 年 6 月 12 日辦理 107(2)「學生合作學習團體成果發表會」。
- (六) 暑期辦理本校 2019 全英語夏令營（108/7/16-7/19），招收本校 108 學年度在學大學生以及研究所一年級學生參加，具弱勢學生身分者優先錄取，且補助住校住宿費用，現已開放報名（108/6/1-6/30）及進行 fb、海報、email 宣傳活動。
- (七) 108 年度高教公共性弱勢學生學習輔導學習方案 4 月 17 日完成導師會議宣導作業；5 月 22 日完成班代會議宣導作業。
- (八) 108 年 6 月起辦理高教公共性弱勢學生個人獎補助動支作業。
- (九) 協助提供 108 年度高等教育深耕計畫主冊修正計畫書(B5)與審查意見回應資料、校內各項工作報告、公文處理、中心及網頁資料維護，以及臨時交辦事項。
- (十) 已於 108 年 5 月 31 日下午 2-4 時，於 JB106 會議室，辦理高教深耕計畫主軸 C—教創滿點教專精進：教師成長研習活動-「翻轉教學與引導反思」，主講人：林培雄講師（高雄醫學大學心理學系業師顧問）。
- (十一)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學意見問卷，自 108 年 5 月 20 日至 108 年 6 月 15 日開放填答，並辦理教學意見問卷填答獎勵活動，鼓勵同學踴躍上網填答。
- (十二)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師教學創新獎勵」共 16 案 17 名教師通過初評，進入複評，於 108 年 7 月 12 日（星期五）截止收件。
- (十三)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教學創新獎勵」初評，自 108 年 6 月 24 日（星期一）開放申請，至 108 年 9 月 30 日（星期一）截止，鼓勵各位師長踴躍提出申請，以提升教學品質能量。
- (十四) 本校 108 年度下半年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作業，已有 17 個系所完成自我評鑑，並於 5 月 23 日函文請各受評之系所，於 7 月 15 日（星期一）前繳交 2 份自我評鑑報告與 1 份基本資料表冊，送本中心彙辦，俾利函報高等教育評鑑中心。

主席裁示：

- (一) 中心業務常有辦理活動、研習，請落實活動辦理之標準作業流程。
- (二) 學生學習成效問卷亦請鼓勵同學填答，填答率請設定為至少 7 成。
- (三) 教學意見問卷系統填答率，請電算中心調整設定為 6 成以上才算達標，避免因排除因素導致填答率未達 5 成而無成績。

八、教務長室

- (一) 107-2 教務會議於 108 年 5 月 8 日召開完竣，紀錄業於 5 月 13 日簽奉校長核准，已公告周知。
- (二) 108 年 5 月 15 日公告 107 學年度教師研究室可供更換申請通知，訂於 6 月 17 日召開 107 學年度教師研究室規劃分配委員會。
- (三) 108-1「補助教師專業社群」、「鼓勵教師進行教學型研究」、「鼓勵教師開設社會

實踐課程」及「師生共學社群補助」，業於 5 月 17 日公告第一階段申請時間為：108 年 5 月 20 日至 6 月 21 日，詳情亦公告於深耕計畫新版網站。

- (四) 108 年 5 月 24 日提送嘉新兆福基金會補助之關懷輔導課輔計畫 2 案（國文系及師培中心）至臺灣教育大學系統。
- (五) 108 年 5 月 24 日上傳 108 年度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校務支持落實度報告書。
- (六) 深耕計畫主軸 C 子計畫二--108 年 5 月 27 日辦理「培養學生自學與多元能力的 PBL 教學實務」，由元智大學化學工程與材料科系張幼珍教授主講。
- (七) 撰寫及彙整新教學研究大樓教師研究室及普通教室、階梯教室、翻轉教室之需求及效益，並評估內部所需設備經費，送交總務處。
- (八) 6 月 5 日回傳秘書室本處 108 年度風險評估滾動檢討，列為風險項目有企劃組「自辦招生考試作業」、研教組「在學生違反學術倫理處置作業」、學籍組「大學部學生休復學紀錄作業」、「大學部學生退學作業」及教發中心「導師對『加強關懷之學生』，進行關懷與晤談，並線上填報關懷紀錄」、「教學評量待精進教師通報事件」。
- (九) 依臺灣教育大學系統第四屆第二次系統委員會議決議，調查相關資料，於 6 月 5 日彙整後提送秘書室：
 - 1. 海外姊妹校名冊（至 2019 年）。
 - 2. 產學合作單位名冊或與產業界交流合作清單（至 2019 年）。
 - 3. 近三年註冊率（2016-2019 年）。
- (十) 108 年 6 月 6 日函送本校 108 年高等教育深耕修正計畫書（內含 107 年度深耕計畫審查意見回應）。
- (十一) 108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5 日臺灣教育大學系統與中國師範教育學會及廣東省湛江市嶺南師範學院共同舉辦「2019 臺港大學生夏令營」，由本校文化與自然資源學系蔡米虹老師率研究生及大學生 7 名參與交流活動。
- (十二) 有關 11 月 27 日教育體系個人資料管理規範第 4 項次要不符合事項：「B.3.1.1 政策認知訓練應再加強，部份同仁對於當事人權利之行使要求與程序作為不甚清楚」，茲將當事人權利之行使及程序作為重要內容提醒如下：
 - 1. 個資當事人擁有 5 項權利，包括查詢或請求閱覽、請求製給複製本、請求補充或更正、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請求刪除。
 - 2. 在當事人提出查詢、閱覽、製給複製本的請求後，依個資法規定，必須在 15 日內給予答覆，若因執行上的困難而有必要延長，延長時間不得超過 15 日，並且應將延後回覆的原因以書面通知當事人。
 - 3. 在當事人提出更正、補充、刪除、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個資的請求後，必須在 30 日內給予答覆，若因執行上的困難而有必要延長，延長時間不得超過 30 日，並且應將延後回覆的原因以書面通知當事人。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數位影音學習組

案由：有關數位影音學習組之個資聲明內容，提請討論。

說明：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依各特定目的之不同，擬定個資聲明內容如下。

擬辦：通過後，提送本校教育體系個人資料管理規範導入工作小組會議審議。

決議：照案通過，各組108年保有個人資料檔案填報作業(含清查更新)，請於108年9月20日前完成。

國立臺南大學個人資料蒐集、處理及利用告知聲明

108年6月10日教務處處務會議討論

國立臺南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因蒐集、處理及利用個人資料，謹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8條及第9條規定，向您告知以下內容，敬請詳細審閱（尚未年滿20歲者，敬請告知您的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詳閱以下內容）：

一、個人資料蒐集之目的

基於多媒體器材、場地之借用、研習活動辦理及其他各項相關業務，或經個資當事人同意之目的（含特定目的001人身保險、036存款與匯款、069契約、類似契約或其他法律關係、073政府資訊公開、檔案管理及應用、109教育或訓練行政、157調查、統計與研究分析、158學生（員）（含畢、結業生）資料管理）。

二、個人資料蒐集方式：透過個資當事人親送、郵遞、網路傳輸、口頭或其他適當方式取得個人資料。

三、個人資料之類別

（一）識別類：C001辨識個人者、C002辨識財務者、C003政府資料中之辨識者

（二）特徵類：C011個人描述

（三）家庭情形：C023家庭其他成員之細節

（四）社會情況：C031住家及設施、C033移民情形

（五）教育、考選、技術或其他專業：C051學校紀錄、C052資格或技術、C057學生（員）、應考人紀錄

（六）受僱情形：C061現行之受僱情形、C062僱用經過、C065工作、差勤紀錄、C068薪資與預扣款

（七）財務細節：C088保險細節。

上開資料類別詳細內容請參照法務部公告之「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

四、個人資料處理利用之期間、對象及方式

（一）期間：個人資料蒐集之特定目的存續期間、聘雇期間、本校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

依相關法令就資料之保存所訂保存年限。

(二) 地區：台灣地區（包括澎湖、金門及馬祖等地區）或學生授權處理、利用之地區。

(三) 對象：除本校教學行政相關業務人員，尚包括本校於完成上開蒐集目的之相關合作單位及主管機關，包含教育部或其他學術研究機構。

(四) 方式：

1. 電子文件、紙本或其他合於當時科技之適當方式。

2. 符合個資法第 20 條規定之利用。

五、依「個人資料保護法」，您就個人資料得行使以下權利：

(一) 請求查詢、請求閱覽或請求製給複製本，惟本校依法得酌收必要成本費用。

(二) 請求補充或更正，惟依法您應為適當之釋明。

(三) 請求停止蒐集、處理或利用及請求刪除。

六、個資當事人應確認提供之資料均為真實、最新且正確，資料內容如涉及第三人者，並應自行取得同意。

七、行使上述權利時，須依本校規定進行身分驗證，確認本人身份後方得接受提出之申請。若是委託他人辦理者，則另出具委託書，並且受託人必須提出其個人身份證明文件以供核對，方接受委託提出之申請。權利之行使方式請洽本校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

八、除法令另有規定或主管機關另有要求外，個資當事人如提出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請求刪除個人資料之請求，經評估會妨礙本校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或導致本校違背法令或主管機關之要求時，本校得拒絕之，並繼續蒐集、處理、利用或保留個人資料。若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九、本校校務行政資訊系統網站使用 Cookies 作為與使用者溝通與辨識的工具，目的在於提供操作使用上更好的服務，必要時也會記錄使用者登入時的連線 IP 位址。

十、您得自由選擇是否提供相關個人資料，惟您若拒絕提供，本校將無法進行必要之審核及處理作業，致無法提供您相關事項之申請與辦理，您可能因此喪失相關權益。

十一、將來本校如需在本告知的蒐集目的外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時，除法令另有規定外，將依法先行取得您的書面同意。

十二、您的個人資料受到本校「隱私權政策聲明」之保護及規範。本校如違反「個人資料保護法」規定或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所致者，致您的個人資料被竊取、洩漏、竄改、或遭其他侵害者，本校將於查明後，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施行細則」相關之規定以適當方式通知您。

十三、本聲明如有未盡事宜，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及其他相關法規之規定辦理。

十四、本校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臺南市中西區樹林街 2 段 33 號；電話(06) 2133111 #781、782；電子郵件信箱 pimsoaa@mail.nutn.edu.tw。

☐ 我已詳細閱讀並同意

當事人簽名（請親簽）_____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提案二

提案單位：數位影音學習組

案由：擬修正本校「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第2點條文，提請討論。

說明：

一、本案配合108年5月8日教務會議提案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修正，修改條文。

二、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條文如下。

擬辦：奉核後公告周知。

決議：有關開課教師申請補助之文件送交時程，請修正為：「……，依程序於開學第三週……」，餘照案通過。

國立臺南大學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 第2點條文修正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二、補助類別及實施方式： (一)遠距課程 1. 請依國立臺南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申請開課，並依相關規範執行。 2. 申請開課教師需填寫補助申請書、教學計畫、「遠距課程著作權暨相關權利義務合約書」、「教材及教學活動對應教學目標之檢核清單」、「當學期申請認證義務切結書」， <u>依程序</u> 於開學第 <u>三</u> 週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由遠距教學推動委員會審查。 3. 審查通過後，首次開課課程，除既定補助外可依計畫經費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6萬元整為原則，續開課程可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2萬元整為原則，經費核銷流程須符合該補助計畫規範。 4. 開課前一學期開課教師及助理必須參與完整遠距課程相關研	二、補助類別及實施方式： (一)遠距課程 1. 請依國立臺南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申請開課，並依相關規範執行。 2. 申請開課教師需填寫補助申請書、教學計畫、「遠距課程著作權暨相關權利義務合約書」、「教材及教學活動對應教學目標之檢核清單」、「當學期申請認證義務切結書」， 送至系所課程委員會決議 ，於開學第 <u>六</u> 週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由遠距教學推動委員會審查。 3. 審查通過後，首次開課課程，除既定補助外可依計畫經費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6萬元整為原則，續開課程可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2萬元整為原則，經費核銷流程須符合該補助計畫規範。 4. 開課前一學期開課教師及助理	本案配合108年5月8日教務會議提案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修正。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習。(可採線上研習)。 5. 其它未盡事宜，依本組公告辦理。 (二)磨課師課程 1. 請依國立臺南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申請開課，並依相關規範執行。 2. 申請開課教師需填寫補助申請書及磨課師課程規畫暨教材製作補助申請書，<u>依程序</u>於開學第<u>三</u>週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由磨課師課程推動委員會審查，每位教師以一件為限。數位教材之製作及使用應符合相關著作權法規定，並應簽署教材使用同意書予本校。 3. 審查通過後，首次開課課程，除既定補助外，可依計畫經費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 13 萬元整為原則，續開課程可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 5 萬元整為原則，經費核銷流程須符合該補助計畫規範。 4. 開課前一學期開課教師及助理必須參與完整磨課師課程相關研習。(可採線上研習) 5. 其它未盡事宜，依本組公告辦理。 (三)數位學習課程認證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教師，頒發獎金 3 萬元整為原則，依計畫相關規範辦理。 (四)教育部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各系所依教育部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審查規範申請提出規劃書，可領數位學習	必須參與完整遠距課程相關研習。(可採線上研習)。 5. 其它未盡事宜，依本組公告辦理。 (二)磨課師課程 1. 請依國立臺南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申請開課，並依相關規範執行。 2. 申請開課教師需填寫補助申請書及磨課師課程規畫暨教材製作補助申請書送至系所課程委員會決議，於開學第<u>六</u>週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由磨課師課程推動委員會審查，每位教師以一件為限。數位教材之製作及使用應符合相關著作權法規定，並應簽署教材使用同意書予本校。 3. 審查通過後，首次開課課程，除既定補助外，可依計畫經費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 13 萬元整為原則，續開課程可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 5 萬元整為原則，經費核銷流程須符合該補助計畫規範。 4. 開課前一學期開課教師及助理必須參與完整磨課師課程相關研習。(可採線上研習) 5. 其它未盡事宜，依本組公告辦理。 (三)數位學習課程認證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教師，頒發獎金 3 萬元整為原則，依計畫相關規範辦理。 (四)教育部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各系所依教育部數位學習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碩士在職專班第一階段規劃費3萬元整為原則，規劃完成送件可再支領7萬元整為原則，通過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頒發獎勵金20萬元整為原則，依計畫相關規範辦理。	碩士在職專班審查規範申請提出規劃書，可領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第一階段規劃費3萬元整為原則，規劃完成送件可再支領7萬元整為原則，通過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頒發獎勵金20萬元整為原則，依計畫相關規範辦理。	

國立臺南大學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

108年3月25日教務處處務會議通過

一、為鼓勵教師開設數位影音課程(遠距課程、磨課師課程)、申請教育部數位學習課程認證及各系所申請數位碩士專班，以提升數位影音課程品質與成效及增加教師參與度，並執行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特訂定「國立臺南大學補助數位影音課程實施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補助類別及實施方式：

(一)遠距課程

1. 請依國立臺南大學遠距教學實施要點申請開課，並依相關規範執行。
2. 申請開課教師需填寫補助申請書、教學計畫、「遠距課程著作權暨相關權利義務合約書」、「教材及教學活動對應教學目標之檢核清單」、「當學期申請認證義務切結書」，依程序於開學第三週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由遠距教學推動委員會審查。
3. 審查通過後，首次開課課程，除既定補助外，可依計畫經費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共6萬元整為原則，續開課程可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2萬元整為原則，經費核銷流程須符合該補助計畫規範。
4. 開課前一學期開課教師及助理必須參與完整遠距課程相關研習。
5. 其它未盡事宜，依本組公告辦理。

(二)磨課師課程

1. 請依國立臺南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申請開課，並依相關規範執行。
2. 申請開課教師需填寫補助申請書及磨課師課程規畫暨教材製作補助申請書，依程序於開學第三週送至教務處數位影音學習組，由磨課師課程推動委員會審查，每位教師以一件為限。數位教材之製作及使用應符合相關著作權法規定，並應簽署教材使用同意書予本校。
3. 審查通過後，首次開課課程，除既定補助外，可依計畫經費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13萬元整為原則，續開課程可補助教材製作相關費用及工讀費共5萬元整為原則，經費核銷流程須符合該補助計畫規範。

4. 開課前一學期開課教師及助理必須參與完整磨課師課程相關研習。

5. 其它未盡事宜，依本組公告辦理。

(三)數位學習課程認證

通過教育部數位課程認證教師，頒發獎金 3 萬元整為原則，依計畫相關規範辦理。

(四)教育部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

各系所依教育部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審查規範申請提出規劃書，可領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第一階段規劃費 3 萬元整為原則，規劃完成送件可再支領 7 萬元整為原則，通過數位學習碩士在職專班，頒發獎勵金 20 萬元整為原則，依計畫相關規範辦理。

三、經費來源：由教育部補助及委辦計畫經費支應，得視當年度核定經費調整之。

四、其他：遠距課程之進行規範請依「國立臺南大學遠距課程實施要點」辦理，磨課師課程之進行規範，請依「國立臺南大學磨課師課程實施要點」辦理。

五、本要點經教務處處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伍、臨時動議(無)

陸、散會(下午 4:40)

附件

國立臺南大學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行事曆

(108 年 8 月 1 日至 109 年 1 月 31 日)

本校 107 學年度第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年	月份	週次	星 期							重 要 記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08 年	八月	暑假					1	2	3	
			4	5	6	7	8	9	10	8/8 父親節
			11	12	13	14	15	16	17	8/13~8/19 第 1 階段線上選課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8/25 祖父母節 8/27~9/2 第 2 階段線上選課 8/31 新生家長座談會、宿舍開齋 8/31 進修班、研究所(夜碩、假日班)新生健康檢查
	九月	一	1	2	3	4	5	6	7	9/2、9/3 新生健康檢查〔9/2 全天大學部；9/3 上午研究所(日碩)〕(詳細時段另行公告) 9/3~4 新生始業輔導〔9/3 下午研究生(日碩)；9/2 境外生〕
			8	9	10	11	12	13	14	9/9 開學典禮及正式上課 9/9~9/23 選課加退選期間 9/13 中秋節
			15	16	17	18	19	20	21	9/16~9/23 學生至學生系統執行選課確認
			22	23	24	25	26	27	28	9/23 學分抵免申請截止日
		二	29	30						9/28 教師節
					1	2	3	4	5	10/5 調整上班課(補 10/11 調整放假)
			6	7	8	9	10	11	12	10/10 國慶日；10/11 調整放假
			13	14	15	16	17	18	19	
	十月	三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1	2	
			3	4	5	6	7	8	9	11/4~11/9 期中考試
		四	10	11	12	13	14	15	16	11/11~11/25 棄選期間
			17	18	19	20	21	22	23	11/18~11/29 大四集中教育實習(11~12 週) 11/20 校慶運動會會前賽
			24	25	26	27	28	29	30	11/27 校慶運動會會前賽
	十一月	五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2/14、12/15 本校 121 週年校慶運動會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十二月	六									
109 年	一月	十七				1	2	3	4	109/1/1 開國紀念日放假 1/2~1/8 第 1 階段線上選課 1/3 休學申請截止日
			5	6	7	8	9	10	11	1/5~1/10 期末考試; 1/11 選舉日(原 11 日之課程移至 5 日上課)
		十八	12	13	14	15	16	17	18	修讀輔系申請於 1 月申請(依據公告日期) 1/13 寒假開始; 1/12 宿舍開齋 1/14~1/20 第 2 階段線上選課
			19	20	21	22	23	24	25	1/21 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期 1/23 調整放假; 1/24 農曆除夕; 1/25~1/27 春節初一至初三 放假; 1/28、1/29 補假(春節適逢週六、週日)
	寒假	26	27	28	29	30	31			

附註：一、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原則。

二、行事曆各項重要記事若有異動者，請各單位循行政程序簽核後，公告周知。

國立臺南大學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事曆

(109 年 2 月 1 日至 109 年 7 月 31 日)

年	月份	週次	星 期							重 要 記 事
			日	一	二	三	四	五	六	
109 年	二月	寒 假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2/15 調整上班 (補 1/23 調整放假); 2/15 宿舍開齋
		一	16	17	18	19	20	21	22	2/17 開學典禮及正式上課 2/17~3/2 選課加退選期間
		二	23	24	25	26	27	28	29	2/24~3/2 學生至學生系統執行選課確認 2/28 和平紀念日放假
	三月	三	1	2	3	4	5	6	7	3/2 學分抵免申請截止日
		四	8	9	10	11	12	13	14	
		五	15	16	17	18	19	20	21	
		六	22	23	24	25	26	27	28	
		七	29	30	31					
	四月	八	5	6	7	8	9	10	11	4/2 補假, 4/3 放假; 4/4 兒童節及民族掃墓節; 4/6、4/7 調整放假(因 121 週年校慶運動會 12/14、12/15 逢假日)
		九	12	13	14	15	16	17	18	4/13~4/18 期中考試
		十	19	20	21	22	23	24	25	4/20~5/4 棄選期間
		十一	26	27	28	29	30			
		十二						1	2	5/1 勞動節
	五月	十三	3	4	5	6	7	8	9	5/4~5/15 非師資系集中實習
		十四	10	11	12	13	14	15	16	5/10 母親節
		十五	17	18	19	20	21	22	23	
		十六	24	25	26	27	28	29	30	5/30~6/6 阿勃勒節
	六月	十七	31							
		十八		1	2	3	4	5	6	6/7 舉行畢業典禮
		十九	7	8	9	10	11	12	13	6/12 休學申請截止日
		二十	14	15	16	17	18	19	20	6/15~6/20 期末考試 6/15~6/19 轉系(所)申請 6/20 補上班 (補 6/26 調整放假)
		暑假	21	22	23	24	25	26	27	6/22 暑假開始; 6/21 宿舍開齋 6/25 端午節放假(適逢週四); 6/26 調整放假(適逢週五) 6/26 師資培育課程繳交截止日期
	七月	二十一	28	29	30					6/30 教師送交成績截止日期
		二十二				1	2	3	4	
		二十三	5	6	7	8	9	10	11	
		二十四	12	13	14	15	16	17	18	修讀輔系、雙主修於七月中旬申請 (依據公告日期)
		二十五	19	20	21	22	23	24	25	
		二十六	26	27	28	29	30	31		

附註：一、彈性放假及補行上班日，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為原則。

二、行事曆各項重要記事若有異動者，請各單位循行政程序簽核後，公告周知。